附件3

 **浙江省建设工程新技术、新材料应用**

**技术论证申请要求及说明**

1. 申请表一式二份,由申请单位及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盖章。
2. 提交申请表时应提供下列资料(一份,请装订成册)
3. 浙江省建设工程新技术、新材料技术论证申请表
4. 试点工程概况及应用范围简介
5. 新技术、新材料综合报告基本内容：
	* 1. 新技术、新材料的来源及开发、研制报告；
		2. 关键技术要点、技术参数及条件；
		3. 新产品合格，新技术先进的证明材料。
6. 试点工程应用报告基本内容：
	* 1. 试点工程应用范围及条件综述；
		2. 试点工程应用中的关键节点设计详图、设计技术措施和技术参数；
		3. 试点工程应用中的施工技术要点、技术措施和技术参数；
		4. 工程应用的设计和施工技术规程或标准；
		5. 社会经济效益分析。
7. 附件：
	* 1. 新技术、新材料的证明材料：
			1. 新技术、新材料的产品样本；
			2. 鉴定证书及专家意见；
			3. 现行执行标准；
			4. 有效期内法定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抽样型式检验报告复印件；
			5. 研发团队组成及相关证明材料；
			6. 主要负责人及单位、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；（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学历、技术职称资格证书；企业的营业执照、注册商标证书、相关法人证明文件等）。
		2. 新技术、新材料的工程应用技术材料：

指导工程应用的设计技术规程、施工技术规程等配套技术资料。

1. 申请地址: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路8号1210室，联系电话: 0571-88053231。